证券代码：603091　　证券简称：众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加拿大对原产自中国热成型模制纤维餐具反倾销和反补贴终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加拿大调查机关就进口自中国的热成型模制纤维餐具作出反补贴终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西华宝纤维制品有限公司反补贴税率分别为9.9%和5.7%。

● 加拿大调查机关就进口自中国的热成型模制纤维餐具作出反补贴终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西华宝纤维制品有限公司反倾销税率分别为111.0%和120.5%；

● 调查期内（2024年10月01日至2025年09月20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出口至加拿大所有热成型模制纤维餐具的销售额为1.09亿元，其中涉案规格的产品销售额为0.55亿元。

● 泰国工厂10万吨产能，其中有7.5万吨已达产，2.5万吨已完成试生产，

涉案规格的产品在泰国工厂已具备生产解决方案及供货能力，本次加拿大的“双反调查”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订单的转移会对国内产能利用率的提升存在一定的影响。

一、主要情况概述

加拿大边境服务署与加拿大国际贸易法庭（合称“加拿大调查机关”）于2025年10月对原产自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热成型模制纤维餐具正式发起反倾销、反补贴调查（以下简称“双反调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拿大对中国热成型模制纤维餐具涉嫌倾销和补贴行为启动调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2026年2月27日（加拿大时间），加拿大调查机关就原产自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热成型模制纤维餐具作出反补贴与反倾销初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拿大对中国热成型模制纤维餐具涉嫌倾销和补贴初裁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二、“双反调查”终裁结果

（一）反补贴终裁结果

2026年5月28日（加拿大时间），加拿大调查机关就进口自中国的热成型模制纤维餐具作出反补贴终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西华宝纤维制品有限公司作为积极应诉企业，反补贴税率分别为9.9%和5.7%。

（二）反倾销终裁结果

加拿大调查机关同期公布了对进口自中国的热成型模制纤维餐具的反倾销终裁结果。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西华宝纤维制品有限公司作为积极应诉企业，反倾销税率分别为111.0%和120.5%；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调查期内（2024年10月01日至2025年09月20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出口至加拿大所有热成型模制纤维餐具的销售额为1.09亿元，其中涉案规格的产品销售额为0.55亿元。

（二）泰国工厂10万吨产能，其中有7.5万吨已达产，2.5万吨已完成试生产，涉案规格的产品在泰国工厂已具备生产解决方案及供货能力，本次加拿大的“双反调查”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订单的转移会对国内产能利用率的提升存在一定的影响。

四、应对措施

（一）坚定全球布局的战略。公司将持续优化产能布局和产品结构，打造适应新形势下满足客户需求的全球供应链，为包括加拿大、美国客户在内的全球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二）公司将积极筛选高潜力目标市场，搭建多元化销售渠道，推进产品在多领域多用途的应用。

五、备查文件

加拿大调查机关公布的反补贴反倾销调查终裁文件（英文版）

特此公告。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91　　证券简称：众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特别风险提示：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是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本次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本次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投资金额

本次拟投资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4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559,7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7,332,05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4,800,000.00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1,777,663.5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0,754,383.47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4年9月12日出具了天健验〔2024〕382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及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9月12日		
募集资金总额	677,332,050.00元		
募集资金净额	570,754,383.47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崇左众鑫一期）	60.25%	2026年9月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来宾众鑫一期）	7.83%	2026年9月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0.37%	2027年9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结合实际的募集资金净额情况，于2024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崇左众鑫一期）	68,188.40	38,000.00	22,893.31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来宾众鑫一期）	40,462.15	14,075.44	1,102.7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175.89	5,000.00	18.71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	--
合计	153,826.44	57,075.44	24,014.75

（四）投资方式

公司通过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了“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732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杭州分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180天，产品到期日为2026年11月23日，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本次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732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杭州分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结构性存款	180天	5,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0%或1.82%或2.05%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均在授权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产品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4,000.00	4,000.00	2.00	0
2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4,000.00	4,000.00	2.00	0
3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4.89	0
4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7.72	0
5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7.65	0
6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8.35	0
7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6.74	0
8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1.94	0
9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8.62	0
10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1.58	0
11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96	0
12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82	0
13	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39.38	0
14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6.02	0
1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0.61	0
1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11	0
1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11	0
18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4.38	0
19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25	0
20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25	0
2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7.71	0
2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7.71	0
23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4.38	0
24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6.29	0
25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0	0	15,000.00
26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5.73	0
27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0	0	10,000.00
28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合计				309.2	3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67%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12.6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3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0,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

二、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募集资金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2025年11月25日，公司通过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了“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1360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杭州分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以上银行理财产品于近日赎回，收回本金5,000万元，获得收益443,835.62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元）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1360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杭州分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000	2025年11月26日	2026年5月25日	1.8	5,000	443,835.62

特此公告。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5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公告编号：临2026-32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湖南省常德市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德路158号）五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3日

至2026年6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	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	√
3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
4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的议案；	√
7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银行授信及借款规模的议案；	√
8	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12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	√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周志方、胡君、吴静桦分别述职，凌志雄(届满离任)以书面形式述职）。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1至议案8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暨2025年年度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9至议案12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暨2025年年度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9日、2026年5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编号为临2026-17号、临2026-20号公告、临2026-21号、临2026-22号公告、临2026-30号公告、临2026-31号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8、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27	金健米业	2026/6/1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委托授权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登记；法人股东凭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登记，个人股东凭股票账户卡及个人身份证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

2.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6年6月22日（9:00至16:00）。

3.现场会议登记联系方式：

登记地址：湖南省常德市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德路158号金健米业总部资产证券部
联 系 人：孙叶子、王 蓉
联系电话：（0736）2588216
传　真：（0736）2588216
邮政编码：415001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

授权委托书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			
3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4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的议案；			
7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银行授信及借款规模的议案；			
8	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2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26-30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5月26日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5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长帅富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高管以通讯方式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的议案》，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贯彻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贯彻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控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运营状况，公司集中对13项内控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包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董事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内部信息传递管理制度》《公司企业文化管理制度》《公司印章管理办法》《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管理办法》《公司社会公益事业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制度》以及《公司反舞弊管理制度》。本次修订的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司编号为临2026-31号的公告。

由于本议案涉及董事个人薪酬事项，出于谨慎性原则，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票，其他6名董事回避了该议案表决。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14点30分在公司总部五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司编号为临2026-32号的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26-31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及行业薪酬水平，特制定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公司任职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高管”）。其中，董事包括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管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工程师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公司专职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的薪酬管理，可参照本方案执行。

二、薪酬标准

（一）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薪酬为7万元/年（税前），实行固定津贴方式，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评价。

2.非独立董事

兼任公司其他岗位职务或担任其他具体工作的非独立董事领取对应的报酬，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和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二）高管薪酬方案

高管薪酬由年度薪酬（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部分组成，其中绩效年薪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年度薪酬的50%，根据经营业绩、岗位职责及个人履职情况考核确定。

1.主要负责人

主要负责人基本年薪按照公司上年度在岗职工平均薪酬的2倍确定；绩效年薪以基本年薪为基数，结合公司经营指标和组织绩效考核结果等因素确定；中长期激励与任期及中长期考核结果挂钩。

2.其他高管

其他高管年度薪酬按主要负责人实际年度薪酬的0.5-0.9系数兑现，平均系数不超过0.8；中长期激励按照公司相关制度执行。

3.职业经理人

作为高管聘任的职业经理人，其薪酬结合市场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绩效确定，薪酬与考核办法经公司董事会审批后实施。

三、发放与考核

（一）独立董事津贴按年计发，于次年1月发放，由公司依规代扣代缴个税。

（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管的年度薪酬实行月度预发，预发部分包含基本年薪及部分绩效年薪，剩余部分待年度报告披露后，依据公司当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进行绩效评价后予以兑现。

（三）主要负责人月度预发薪酬为2万元，其他高管的月度预发与个人薪酬系数挂钩。

（四）任期激励为任期内个人累计年度薪酬总额的5%到10%，三年任期结束后次年进行考核并兑现。

（五）高管在考核任期内出现违法违规、严重失职、被监管处罚或处分的，扣减其当年绩效年薪；因财务造假等原因导致财务报告追溯重述的，重新核算并追回其超额发放的绩效年薪与中长期激励收入；受到党纪政务处分的，其薪酬扣减按照相关监管规定执行。

四、其他规定

（一）董事、高管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个人所得税、社会保险及其他依法应由个人承担的款项，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

（二）董事、高管离任时，按照实际任期计发薪酬；因个人原因离职的，不享受任期激励。

（三）董事、高管不得在公司领取核定薪酬以外的其他收入（电话费、交通费除外），在下属公司兼职不得领取任何报酬。

（四）公司可根据经营业绩、行业薪酬水平及战略发展需要，对董事、高管薪酬方案进行调整，相关调整事项应按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五）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执行。董事薪酬方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管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6-021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5月29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等监管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最新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企业管治守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3个公司治理相关制度。

本议案分3个子议案：

1.1《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雇员多元化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3个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持公司制度与最新法律法规要求及监管规定有效衔接，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企业管治守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17个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分17个子议案：

2.1《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4《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6《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7《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8《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9《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0《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提名人选参选董事的程序规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1《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2《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的管理制度及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3《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4《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5《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6《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7《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17个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及监管规定，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完善。

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及监管规定，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完善。

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及监管规定，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完善。

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及监管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体系，建立科学、规范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要求的通知（沪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制度包括工资总额决定机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结构、绩效考核、薪酬发放、止付追索等内容。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韩耀东、刘钦回避表决，其他7名董事全部同意）

具体内容详见《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6-022号）。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境内外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提请股东会一般及无条件地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根据公司不时的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全权决定及办理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全部事宜。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或等值外币（以发行后待偿还余额计算，以外币发行的，按照该次发行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可在确定的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次发行。有关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债券、储架式公司债券、境外债券、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中期票据、资产支持票据、可转换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及其他监管机构许可发行的人民币或外币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授权期限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销山东山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基于公司整体运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内部资源配置、降低营运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山东山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截至目前，山东山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未实际缴纳注册资本，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6月26日9:30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境内外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6-022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交易简要内容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求，拟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金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在原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基础上，就部分条款进行调整，增加2026-2027年度山金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款最高每日余额、存款利息收入、贷款及其他融资最高每日余额、透支每日最高余额及综合授信总额的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上限。

● 交易限额

每日最高存款余额	450,000万元
每日最高贷款余额	560,000万元
协议有效期	3年（有效期与原协议一致）
存款利率范围	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且不低于同期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同期存款利率，也不低于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其他成员单位在山金财务公司同类同期存款利率。
贷款利率范围	在符合一般商业条款及国家贷款利率政策的前提下，不高于公司成员在其他国内金融机构取得的同类同期贷款利率。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4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2027年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临2024-082号）。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目前，公司上述各项金融业务金额均未超出上述《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上限。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山金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在原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基础上，就部分条款进行调整。

具体调整内容及预计额度上限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等值人民币/亿元）

项目	原协议额度			补充协议额度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存款最高每日余额	36	38	40	36	42	45
存款利息收入	0.85	1.0	1.2	0.85	1.5	1.5
贷款及其他融资最高每日余额	48	50	52	48	53	56
透支最高每日余额	10	11	12	10	12	13
综合授信总额	60	63	66	60	67	71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山金财务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股70%的子公司，同时也是公司的参股公司（持股比例为30%），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与山金财务公司属于受同一法人控制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且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交易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名称	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074403945J
注册地址	济南市历城区经十路2503号副楼1层
法定代表人	吴晨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成立时间	2013年7月17日
经营范围	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或其他享有行政许可权的机构核准或备案的业务。
（财务）公司与上市公司关系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具体关系：山金财务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股70%的子公司，同时也是公司的参股公司（持股比例为30%） □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 □其他：__________
财务公司实际控制人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最近一年	截至最近一期
资产总额	1,763,685.31万元	1,421,409.71万元
负债总额	1,399,955.51万元	1,054,884.46万元
净资产	363,729.80万元	366,525.25万元
	最近一年年度	最近一期
营业收入	27,954.57万元	8,094.92万元
净利润	10,594.95万元	2,795.45万元

三、原协议执行情况（如有）

首次签订

非首次签订

	上一年度（2025年度）	本年度至今（2026年第一季度）
年末财务公司吸收存款余额	1,394,965.79万元	1,049,152.04万元
年末财务公司发放贷款余额	653,664.00万元	534,751.00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存款额度	360,000.00万元	380,000.00万元
年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金额	327,379.81万元	359,083.08万元
年末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金额	359,083.08万元	379,022.11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存款金额	359,689.08万元	379,584.79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利率范围	0.35%-2.03%	0.35%-2.03%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贷款额度	480,000.00万元	500,000.00万元
年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金额	217,870.00万元	171,300.00万元
年末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金额	171,300.00万元	167,360.00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贷款金额	248,370.00万元	171,300.00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利率范围	2.01%-2.80%	2.11%-2.45%

四、《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一）签约主体

甲方：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

乙方：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

（二）主要内容

1.原协议变更内容

1.1原协议第2.1.1条中，“财务公司吸收股份公司成员存款：股份公司成员在财务公司最高每日存款余额合计分别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36亿元、2026年38亿元、2027年40亿元”的约定，现变更为：“财务公司吸收股份公司成员存款：股份公司成员在财务公司最高每日存款余额合计分别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36亿元、2026年42亿元、2027年45亿元”。

1.2原协议第2.1.3条中，“贷款及其他融资服务：财务公司为股份公司成员提供贷款及其他融资最高每日余额分别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48亿元、2026年50亿元、2027年52亿元”的约定，现变更为：“贷款及其他融资服务：财务公司为股份公司成员提供贷款及其他融资最高每日余额分别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48亿元、2026年53亿元、2027年56亿元”。

1.3原协议第2.1.4条中，“透支服务：财务公司为股份公司成员提供透支服务的最高每日余额分别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10亿元、2026年11亿元、2027年12亿元”的约定，现变更为：“透支服务：财务公司为股份公司成员提供透支服务的最高每日余额分别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10亿元、2026年12亿元、2027年13亿元”。

1.4.原协议第2.1.5条中，“综合授信服务：财务公司为股份公司成员提供授信总额分别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60亿元、2026年63亿元、2027年66亿元”的约定，现变更为：“综合授信服务：财务公司为股份公司成员提供授信总额分别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60亿元、2026年67亿元、2027年71亿元”。

1.5.原协议第2.1.6条中，“存款利息收入：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0.85亿元、2026年1.0亿元、2027年1.2亿元”的约定，现变更为：“存款利息收入：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0.85亿元、2026年1.5亿元、2027年1.5亿元”。

2.法律效力

2.1本补充协议是原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除本补充协议明确修改或作为补充的条款外，原协议其余条款继续有效。若本补充协议约定与原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3.协议生效

3.1本补充协议自双方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经双方履行关联交易/关连交易相应的批准、豁免或披露程序后（包括但不限于股份公司的独立股东批准本协议）生效，有效期至2027年12月31日届满。

3.2本补充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持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山金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系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实际业务发展所需作出的必要调整，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更好地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此关联交易事项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六、该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2026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山金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及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可以拓宽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融资渠道，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上述关联交易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持续、良性发展，不存在因关联关系影响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3. 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6年5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韩耀东、刘钦回避表决）

4.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